

证券代码：831315

证券简称：安畅网络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决议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会议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10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15	安畅网络	2020年7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呼兰西路 1 号智力产业园 4 号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人民币 12.3356 元，拟发行股数不超过 8,833,816 股（含 2,011,900 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8,970,420.6496 元（含 108,970,420.6496 元）。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3）。

(二) 审议《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为确保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与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认购合同，并可根据股票发行需要，对股票认购合同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 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3) 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4)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递交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申报、核准、备案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5)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四)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拟与《上海安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该认购协议在满足协议约定的成立和生效条件，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五)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在相关商业银行设立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统一管理，并将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银行及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六)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涉及的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变更等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10日上午10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呼兰西路1号智力产业园4号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施婷

地址：上海呼兰西路1号智力产业园4号楼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1-60832266

传真：021-60832277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